

长治市水利局_B

长水办函〔2020〕56号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068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马建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对沁河、龙凤河流域实施水生态保护工程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先答复如下：

您的这一提案提的非常好，对推动沁河、龙凤河流域水生态保护工程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关于您提出的“关于对沁河、龙凤河流域实施水生态保护工程的建议”，需要给您说明的是：

1、2019年9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指出“要加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在今年的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上，楼阳生书记和林武省长都提出持续推进“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修复治理，沁河是黄河的重要支流，也是“七河”之一，更是沁源县的母亲河，您从河流保护与县域发展的角度客观阐述了建议内容的必要性，并针对性地建议了解决办法，对沁河及其支流的保护和综合治理，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2、2017年8月16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印发山西省桑干河、滹沱河、漳河、沁（丹）河、涑水河

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规划（2017—2030 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95 号），系统提出沁河流域水生生态修复与保护规划，为沁河综合治理提供了蓝图和方向。

关于您提出的建议，我们将进一步研究，并认真采纳您的建议。

1、落实生态修复保护规划，切实开展河道治理工程。按照全省“七河”生态修复总体规划及《关于印发山西省桑干河、滹沱河、漳河、沁（丹）河、涑水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规划（2017—2030 年）的通知》，2018 年 1 月，我市开始实施沁河重点段河道治理工程，截至目前，累计完成投资 1057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7542.5 万元，中央资金已全部完成；省级资金完成 1531 万元，下达到位资金已全部完成；市级资金完成 1496 万元，超出到位资金 696 万元。工程建设完成土方开挖 29.3 万 m^3 ，堤防工程 11.8km，格网石笼 12.2 万 m^3 ；完成钢坝闸蓄水工程 4 处，高喷防渗墙 10.4km，主槽防护 880m，完成丁坝 18 个，截渗管完成 915m；累计完成混凝土浇筑 1.58 万 m^3 ，钢筋制安 791t；1#、2#、3#、4#钢坝闸已完成安装；12 个分部工程已完成验收。目前正在积极争取市级配套资金。

2、抓住“十四五”规划契机，结合中小河流治理和河流生态修复，加快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目前省厅正在进行“十四五”规划，建议沁源县加快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尽快编制沁河、龙凤河流域生态修复治理初步设计，争取早日立项，开展河道治理。

(此件主动公开)

负责人: 

承办人: 索海生

联系电话: 0355-3033863



2020年8月20日